

公司代码：600155

公司简称：宝硕股份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四、公司负责人李建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国庆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6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0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中国证券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河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本公司、宝硕股份	指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
新希望化工/控股股东	指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型材公司	指	保定宝硕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管材公司	指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北京宝硕	指	北京宝硕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宝硕盛鼎源	指	保定宝硕盛鼎源商贸有限公司
建材公司	指	河北宝硕建材有限公司
宝硕建材制造	指	保定宝硕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新宝和聚	指	新宝和聚（北京）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泰丰运输	指	保定市泰丰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宝硕置业	指	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宝硕新鼎	指	保定宝硕新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宝硕锦鸿	指	保定宝硕锦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华信、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指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河北建投	指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华创证券	指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物资	指	贵州省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茅台集团	指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盘江股份	指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沙钢集团	指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杉融实业	指	上海杉融实业有限公司
和泓置地	指	和泓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易恩实业	指	上海易恩实业有限公司
贵州燃气	指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立昌实业	指	贵州立昌实业有限公司
贵航集团	指	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众智投资	指	四川众智投资有限公司
恒丰伟业	指	贵州恒丰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振华科技	指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瑞福裕	指	贵安新区华瑞福裕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华瑞福顺	指	贵安新区华瑞福顺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华瑞福祥	指	贵安新区华瑞福祥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华瑞福熙	指	贵安新区华瑞福熙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南方希望	指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北硕投资	指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北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明新日异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明新日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方君盛	指	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通宇书	指	南通宇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庆佳合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安庆佳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宝硕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BEI BAOSHUO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B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建雄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长栓	
联系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高新区隆兴中路177号	
电话	0312-3109607	
传真	0312-3109607	
电子信箱	baoshuo600155@sina.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高新区朝阳北大街106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71051
公司办公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高新区隆兴中路17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71051
公司网址	http://www.baoshuogufen.cn
电子信箱	baoshuo600155@sina.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	------	---------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宝硕股份	600155	
----	---------	------	--------	--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1998年7月21日
注册登记地点	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30605700838787Q
税务登记号码	不适用
组织机构代码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5,220,454.22	163,783,725.70	-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07,421.88	-53,632,214.2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9,261,278.98	-59,690,510.2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4,806.47	-35,707,558.37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6,538,891.96	353,846,313.84	-10.54
总资产	607,936,482.47	675,669,480.12	-10.0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 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3	-52.94	增加41.8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11.71	-58.92	增加47.21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21.9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6,56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40,539.31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521.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2,820.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270.32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1,953,857.10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6 年是公司发展极为关键的一年，是真正实现脱胎换骨的一年，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经营管理层通过狠抓生产经营、强化内部管理、不断提升产品质量等措施，努力克服内外部环境带来的不利因素，总体保证了公司管型材业务经营平稳发展。同时，围绕公司 2016 年度发展战略，积极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目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待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后，将尽快实施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力争尽快将证券服务等金融类业务注入公司，以此提升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提高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充分借助资本市场平台，为后续的扩张与发展提供持续动力，为公司股东带来丰厚回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5,220,454.22 元，营业利润-47,598,383.12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307,421.88 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5,220,454.22	163,783,725.70	-5.23
营业成本	148,522,165.61	155,380,757.74	-4.41
销售费用	7,335,874.82	7,621,211.19	-3.74
管理费用	13,927,267.14	17,190,746.05	-18.98
财务费用	-391,398.89	41,376,198.73	-10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4,806.47	-35,707,558.3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3,185.11	-20,389,007.3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700.89	63,083,899.84	-98.97
研发支出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下降主要受销量及售价双重因素影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下降主要系销量及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影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运费下降及公司开展“强内控、降费用”活动导致固定费用下降。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人员减少导致职工薪酬下降及公司开展“强内控、降费用”活动导致固定费用下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系本期支付到期票据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投资收回及公司 6 万吨建材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同期子公司新增借款增加及收回受限资金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事项,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09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相关回复,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进行了修订及补充,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复牌。

2016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

2016 年 4 月 7 日,公司收到贵州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贵州省国资委”)《关于华创证券与宝硕股份资产重组交易方案的批复》(黔国资复产权[2016]28 号),贵州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

2016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

2016 年 4 月 14 日,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以下简称“贵州证监局”)《关于核准华创证券变更持有 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黔证监发[2016]52 号),贵州证监局核准宝硕股份持有华创证券 5%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对宝硕股份依法受让华创证券 100%股权无异议。

2016 年 4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779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6 年 7 月 21 日,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召开的 2016 年第 48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比	毛利率比上

				上年增减(%)	上年增减(%)	年增减(%)
管材行业	76,599,404.04	71,286,573.90	6.94	-14.87	-15.40	增加 0.59 个百分点
型材行业	58,011,314.88	58,014,426.74	-0.01	7.84	9.84	减少 1.83 个百分点
合计	134,610,718.92	129,301,000.64	3.94	-6.37	-5.67	减少 0.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PVC 管材	39,578,490.61	39,162,551.06	1.05	3.43	4.47	减少 0.99 个百分点
PE 管材	34,748,117.32	30,650,069.40	11.79	-26.71	-27.64	增加 1.13 个百分点
其他管材管件	2,272,796.11	1,473,953.44	35.15	-47.14	-66.63	增加 37.89 个百分点
白材	27,544,286.10	28,371,752.01	-3.00	-12.99	-9.85	减少 3.59 个百分点
彩材	13,305,800.79	12,770,067.13	4.03	-13.38	-13.01	减少 0.41 个百分点
门窗	16,242,837.65	15,985,015.37	1.59	139.80	139.90	减少 0.04 个百分点
断桥铝型材	918,390.34	887,592.23	3.35	100.00	100.00	增加 3.35 个百分点
合计	134,610,718.92	129,301,000.64	3.94	-6.37	-5.67	减少 0.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西北地区	3,685,102.47	-49.08
西南地区	204,481.05	-84.23
华北地区	75,626,728.29	17.89
华中地区	9,376,116.85	-32.34
华南地区	1,088,140.59	-78.20
华东地区	38,506,319.75	-10.88
东北地区	6,123,829.92	-32.13
合计	134,610,718.92	-6.37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主营塑料管型材产品，公司拥有的“宝硕”牌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具有一定品牌优势，产品品质得到市场广泛认可。由于河北及相邻省份塑料管型材产品产能较低，公司产品在此区域市场占有率具备一定优势。公司以引进国外先进的设备为主，工艺设备配备具有国际领先水平，在技术工艺及生产装备上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参与管型材领域多个国家、行业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在国内同行业中，率先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及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型材公司是国家 901 重点工程，国家行业指导性示范企业，是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型材门窗专委会理事长代表单位，具有多年塑料异型材研发、制造经验。管材公司拥有多项国家专利，管材公司是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单位，具有多年塑料管道生产制造经验。

公司于2014年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6万吨/年塑料建材建设项目”，该项目在管型材原有技术和市场基础上，通过产品结构调整和升级换代，对原有技术进行改进和升级，核心设备采用进口先进设备，不断拓宽市场，在原有产品基础上发展大口径市政管道、燃气管道等，实现规模效益，最大限度地发挥公司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和市场基础，提升公司在管型材行业中竞争能力。项目建成后，公司的营业收入将有大幅提高，业务规模、技术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将进一步增强。

2016年7月21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华创证券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主营业务将新增证券服务业，实现产业转型和结构调整，收入渠道将大大拓宽，盈利能力将大幅提升。同时，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增加华创证券的资本金，有助于大幅提高其资本实力，扩大业务规模，增强盈利能力。本次重组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股东回报水平，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将大大提高公司在同行业中的竞争能力、抗风险能力。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	期初持股	期末持股	期末账面价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	会计核算	股份

	额 (元)	比例 (%)	比例 (%)	值 (元)	(元)	所有者权益 变动 (元)	科目	来源
保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400,000	0.027	0.027	400,000	0	0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现金 投资
合计	400,000	/	/	400,000	0	0	/	/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的说明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投资类型	资金来源	签约方	投资份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华夏银行保定分行营业部	25,000,000	2016.04.07-2016.09.2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9,513.89	盈	否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华夏银行保定分行营业部	25,000,000	2016.04.07-2016.06.29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9,383.56	盈	否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的说明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4	非公开发行	195,169,999.68	31,376,419.96	89,237,219.96	84,741,051.04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195,169,999.68	31,376,419.96	89,237,219.96	84,741,051.04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84,741,051.04 元(包含专户存储的募集资金收到的银行利息 234,211.19 元,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3,575,958.50 元,扣除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898.37 元净额)。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89,237,219.96 元(其中包含支付募投项目土地使用税 376,554 元,用于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2,231.63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浮动收益性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为 25,000,000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6万吨/年塑料建材建设项目	否	195,169,999.68	31,376,419.96	89,237,219.9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p>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预案,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 亿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投资“6万吨/年塑料建材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额为 21,153.17 万元。本次募投项目所需资金超过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利用募集资金数量,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72号)文批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4,102,564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199,999,999.68元,扣除保荐承销费人民币4,500,000.00元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330,000.00元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5,169,999.68元。</p> <p>经公司2014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22,316,346.0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p> <p>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8,474.11万元(其中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使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资金8,923.72万元。</p> <p>2016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资金3,137.64万元,2016年1-6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理财收益等的净额为50.93万元。</p>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保定宝硕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8月12日，注册资本9960万元，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生产聚氯乙烯异型材、塑钢门窗及相关产品，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及门窗的安装；塑料管材、管件的生产，销售；聚乙烯、聚氯乙烯销售。2013年9月型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自2013年9月30日起并入公司合并范围。

2、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6月30日，注册资本1亿元，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塑料管材、管件的生产销售。2013年12月管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自2013年12月31日起并入公司合并范围。

3、北京宝硕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0月24日，注册资本200万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销售塑料管材及管配件、塑料型材及塑料门窗、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4、保定宝硕盛鼎源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6月18日，注册资本100万元，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建材批发（木片除外）。

5、河北宝硕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0月17日，注册资本500万元，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聚氯乙烯塑料板、聚乙烯塑料硬管、聚丙烯塑料硬管、聚氯乙烯塑料硬管、其他塑料硬管；塑料制管子接头、塑料制管子肘管、塑料制法兰、其他塑料管附件；聚乙烯塑料条、棒、型材，聚氯乙烯塑料条、棒、型材，其他塑料条、棒、型材；塑钢门、塑钢窗；铝型材生产、销售。

6、保定宝硕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8月19日，注册资本200万元，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聚氯乙烯塑料板、聚乙烯塑料硬管、聚丙烯塑料硬管、聚氯乙烯塑料硬管、其他塑料硬管；塑料制管子接头、塑料制管子肘管、塑料制法兰、其他塑料管附件；聚乙烯塑料条、棒、型材，聚氯乙烯塑料条、棒、型材，其他塑料条、棒、型材；塑钢门、塑钢窗；铝型材生产、销售。

7、新宝和聚（北京）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6年4月25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宝硕建材之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销售建筑材料（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金属材料、五金交电（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汽车配件、日用品、针纺织品；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经济贸易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8、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6月25日，注册资本8000万元，为本公司联营企业，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物业管理；建材（不含木片）、金属门、五金产品销售。

9、保定宝硕新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0月18日，注册资本500万元，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宝硕置业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咨询服务、房地产经纪服务。

10、保定宝硕锦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0月18日，注册资本500万元，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宝硕置业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咨询服务、房地产经纪服务。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4年2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一百八十四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进一步修订。《公司章程》中第一百八十四条对有关现金分红的规定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但利润分配不得超过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公司的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分配股利时，优先采用现金分配的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配股利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进行利润分配。现金分配股利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2)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积极推行现金分红方式。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需实施现金分红：

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以母公司数据为准）为正值，当年每股收益不低于 0.1 元，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②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公司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特殊情况是指，公司若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资产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3）公司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和比例

公司原则上每会计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如必要时，也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或发放股票股利；在符合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实施现金分红政策应当遵守以下规定：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鉴于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尚属于成长期，且预计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因此，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根据前项规定适时修改本款关于公司发展阶段的规定。

在满足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公司每连续三年至少有一次现金红利分配，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公司原则上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盈利情况及未来发展需求，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采取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给予合理现金红利分配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3、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方案的过程中，应当在充分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股本规模、盈利水平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预案，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并制定明确、清晰的股东回报规划，并详细说明规划安排的理由等情况。公司应当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独立董事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

股东关心的问题。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除在公司股东大会听取股东的意见外，还应通过投资者咨询电话、互联网等方式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司董事会应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会议上，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应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上市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对于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4、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并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调整分红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红利分配具体方案，董事会应在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过程中，与独立董事充分论证，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修改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政策修改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

在审议修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会议上，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变更后的现金红利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红利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 （1）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 （2）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 （3）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2015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4,844,646.94元，加上上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733,670,602.06元，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08,825,955.12元，本年度无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派发红股。该预案已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2016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陈天凤、戴梅玲、李本吾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6 月 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1 月 13 日、1 月 27 日、3 月 26 日、4 月 8 日、4 月 15 日、4 月 20 日、6 月 2 日、7 月 9 日、7 月 22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1 月 13 日、1 月 27 日、3 月 26 日、4 月 8 日、4 月 15 日、4 月 20 日、6 月 2 日、7 月 9 日、7 月 22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44,384,634.67	-855,591.74	43,529,042.93
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430,000.00	-430,000.00	
合计					44,814,634.67	-1,285,591.74	43,529,042.93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0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0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6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2016年1月12日，公司分别与华创证券的股东贵州物资、盘江股份、沙钢集团、杉融实业、和泓置地、易恩实业、贵州燃气、立昌实业、贵航集团、众智投资、恒丰伟业、振华科技、华瑞福裕、华瑞福顺、华瑞福祥、华瑞福熙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2016年1月14日，公司与华创证券的股东茅台集团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

2016年3月25日，公司分别与华创证券的股东贵州物资、盘江股份、沙钢集团、杉融实业、和泓置地、易恩实业、贵州燃气、立昌实业、贵航集团、众智投资、恒丰伟业、振华科技、华瑞福裕、华瑞福顺、华瑞福祥、华瑞福熙、茅台集团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6年8月18日，公司分别与华创证券的股东华瑞福裕、华瑞福顺、华瑞福祥和华瑞福熙签署《终止协议》，该四家有限合伙企业不再参与本次重组。

（2）股份认购协议

2016年1月12日，公司分别与南方希望、北硕投资、明新日异、沙钢集团、杉融实业、恒丰伟业、东方君盛、刘江、安庆佳合、南通宇书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2016年8月18日，公司与东方君盛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2008年8月6日公司披露的《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新希望化工有关承诺：（1）尽量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2）对于与宝硕股份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新希望化工将与宝硕股份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或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或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3）新希望化工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宝硕股份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宝硕股份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4）新希望化工作为宝硕股份的股东期间，保证与宝硕股份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组织机构方面的相互独立，充分尊重宝硕股份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新希望化工于2008年8月6日对外披露了《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就与宝硕股份在资产、财务、人员、业务、机构方面“五分开”的情况作出如下承诺：新希望化工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宝硕股份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不会改变与宝硕股份在资产、财务、人员、业务、机构方面“五分开”的现状。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2008年8月6日公司披露的《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新希望化工有关承诺：为避免将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新希望集团、新希望化工承诺：（1）新希望化工及其关联方保证将来均不从事与宝硕股份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投资、合作经营、实际控制与宝硕股份业务相同的其他任何企业。（2）凡是与宝硕股份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机会，新希望化工及其关联方都将及时通知并建议宝硕股份参与。（3）如果发生与宝硕股份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则将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转让给宝硕股份或其他独立第三方。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刘永好	2015年7月9日，公司、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保定市城市芳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关于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宝硕置业60%的股权转让给城市芳庭。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永好先生于2015年7月8日就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事项作出以下承诺及保证：一、本人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确保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不会与宝硕股份构成同业竞争。在本人作为宝硕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参与任何与宝硕股份其他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或提供任何与宝硕股份的产品或服务构成竞争的产品或服务。三、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制度及规定，规范与宝硕股份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并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解决同业竞争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7月9日，公司、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保定市城市芳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关于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宝硕置业60%的股权转让给城市芳庭。公司控股股东化工投资于2015年7月8日就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事项作出以下承诺及保证：一、承诺人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确保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二、承诺人保证将来均不从事与宝硕股份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投资、合作经营、实际控制与宝硕股份业务相同的其他任何企业；凡是与宝硕股份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机会，承诺人都将及时通知并建议宝硕股份参与；如果发生与宝硕股份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则将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转让给宝硕股份或其他独立第三方。三、在本次交易完成前后，承诺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制度及规定，规范与宝硕股份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并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控股股东新希望化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新希望化工保证将来均不从事与宝硕股份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投资、合作经营、实际控制与宝硕股份业务相同的其他任何企业；2、凡是与宝硕股份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机会，新希望化工都将及时通知并建议宝硕股份参与；3、如果发生与宝硕股份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则将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转让给宝硕股份或其他独立第三方。”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刘永好	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永好先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一、关于房地产业务领域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在本人作为宝硕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果宝硕股份开展房地产业务，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在宝硕股份开展房地产业务的城市或地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从事可能与宝硕股份构成竞争的房地产业务，但经宝硕股份依法履行必要程序批准与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的合作或合资房地产业务除外。二、关于其他主营业务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除上述房地产业务之外，在本人作为宝硕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参与任何与宝硕股份其他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生产或提供任何与宝硕股份的产品或服务构成竞争的产品或服务。”					
	股份限售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 2013 年 9 月 25 日公司控股股东新希望化工与公司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宝硕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新希望化工以现金认购宝硕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股票：承诺认购的宝硕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予转让。	2014.12.22—2017.12.2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承诺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 2016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公司治理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要求，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2016 年-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目前，公司治理基本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充分行使股东的表决权；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能够回避表决，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其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权限范围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三分开两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全体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业务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的精神。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明确，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健全。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聘董事。公司董事熟悉有关法律规章，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能够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影响。独立董事在审议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对外投资、高管人员的提名及其薪酬与考核、内部审计等事项时，能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作出审慎的判断，并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起到了监督咨询作用。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设立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并制定了各个委员会的工作细则。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专业委员会设立以来，公司各相关部门做好与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衔接，各位董事勤勉尽职，认真审阅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并提出有益的建议，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考核体系与激励约束机制，实行高管人员的薪酬与效益挂钩。董事、监事、独立董事薪酬由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 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和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7)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已制定并严格遵守《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董事长为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详细资料和股份的变化情况。

(8) 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要求，切实做好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工作。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由公司证券部负责，通过建立电话热线与投资者保持联系，专人负责接待投资者来电、来信、来访，以即时解答、信件复函等方式进行答复，在不违反规定的前提下，最大程度地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求。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事项，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09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相关回复，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进行了修订及补充，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复牌。

2016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

2016年4月7日，公司收到贵州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贵州省国资委”）《关于华创证券与宝硕股份资产重组交易方案的批复》（黔国资复产权[2016]28号），贵州省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

2016年4月11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议案。

2016年4月14日，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以下简称“贵州证监局”）《关于核准华创证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黔证监发[2016]52号），贵州证监局核准宝硕股份持有华创证券5%以上股权的股东资格，对宝硕股份依法受让华创证券100%股权无异议。

2016年4月1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779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6年7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召开的2016年第48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95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0	187,233,501	39.29	64,102,564	质押	12,50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芜湖润瑞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917,393	9,729,717	2.04	0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 一零一组合	6,850,714	6,850,714	1.44	0	无		未知
南方基金公司 一建行一中国 平安人寿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6,810,460	6,810,460	1.43	0	无		未知
澳门金融管理 局一自有资金	6,752,268	6,752,268	1.42	0	无		境外法 人
交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一工 银瑞信国企改 革主题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5,401,182	5,401,182	1.13	0	无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一银河行业优 选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5,099,979	5,099,979	1.07	0	无		未知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一华商领先企 业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4,437,508	5,000,003	1.05	0	无		未知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一银 河主题策略混 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4,600,901	4,600,901	0.97	0	无		未知
芦永明	390,200	4,590,200	0.96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123,130,937	人民币普通股	123,130,937				
芜湖润瑞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9,729,717	人民币普通股	9,729,71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6,850,714	人民币普通股	6,850,714				
南方基金公司一建行一中国 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810,460	人民币普通股	6,810,46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6,752,268	人民币普通股	6,752,26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1,182	人民币普通股	5,401,18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99,979	人民币普通股	5,099,97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3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00,901	人民币普通股	4,600,901
芦永明	4,590,200	人民币普通股	4,590,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 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 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	
1	新希望化工 投资有限公司	64,102,564	2017-12-22	64,102,564	自本次发行之日 2014 年 12 月 22 日起 36 个月 内不予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 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6,520,761.19	245,375,869.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90,000.00	1,252,084.57
应收账款		109,056,871.15	111,497,741.32
预付款项		10,833,449.36	4,463,465.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36,322.55	326,064.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164,710.28	16,152,418.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997,852.43	51,643,583.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778,035.83	44,393,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06,778,002.79	475,104,226.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0,000.00	4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06,792.98	506,792.98
长期股权投资		37,307,447.57	68,604,723.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136,154.31	49,567,940.59
在建工程		87,433,410.59	53,792,612.37
工程物资		61,720.5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312,953.70	27,693,183.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158,479.68	200,565,253.44
资产总计		607,936,482.47	675,669,480.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40,43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12,840.00	27,363,920.00
应付账款		37,775,169.69	21,407,600.64
预收款项		11,657,190.59	5,444,181.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924,452.93	6,554,447.63
应交税费		32,028,204.70	29,286,076.07
应付利息		3,100,831.35	3,120,488.20
应付股利		966,000.00	966,000.00
其他应付款		98,051,638.21	117,119,535.5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1,716,578.85	41,716,578.85
流动负债合计		272,132,906.32	293,408,828.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26,861.89	16,651,180.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26,861.89	16,651,180.93
负债合计		280,959,768.21	310,060,009.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6,602,564.00	476,602,56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8,917,854.27	368,917,854.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210,000.68	16,210,000.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5,191,526.99	-507,884,105.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6,538,891.96	353,846,313.84
少数股东权益		10,437,822.30	11,763,156.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6,976,714.26	365,609,470.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7,936,482.47	675,669,480.12

法定代表人：李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爽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国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415,699.46	203,865,397.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2,336,530.75
应收利息		236,322.55	326,064.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927,797.10	47,958,257.29
存货		1,467,153.91	3,770,364.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763,040.09	2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37,810,013.11	283,256,613.8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0,000.00	4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06,792.98	506,792.98
长期股权投资		32,000,000.00	3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13,257.35	4,322,073.85
在建工程		85,358,346.31	50,991,797.66
工程物资		61,720.5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302,882.57	27,655,705.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742,999.74	115,876,369.50
资产总计		387,553,012.85	399,132,983.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371,806.59	5,910,627.98
预收款项		70,040.00	83,802.96
应付职工薪酬		1,041,086.24	1,221,252.54
应交税费		26,196,849.28	24,231,463.53
应付利息		3,052,981.35	3,052,981.35
应付股利		966,000.00	966,000.00
其他应付款		64,301,876.95	71,171,603.6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9,207,646.37	39,207,646.37
流动负债合计		141,208,286.78	145,845,378.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41,208,286.78	145,845,378.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6,602,564.00	476,602,56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9,300,995.43	369,300,995.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210,000.68	16,210,000.68
未分配利润		-615,768,834.04	-608,825,955.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344,726.07	253,287,604.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7,553,012.85	399,132,983.34

法定代表人：李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爽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国庆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5,220,454.22	163,783,725.70
其中:营业收入		155,220,454.22	163,783,725.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2,344,381.78	224,671,149.28
其中:营业成本		148,522,165.61	155,380,757.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3,863.01	547,280.64
销售费用		7,335,874.82	7,621,211.19
管理费用		13,927,267.14	17,190,746.05
财务费用		-391,398.89	41,376,198.73
资产减值损失		2,526,610.09	2,554,954.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74,455.56	3,267,254.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297,276.1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598,383.12	-57,620,169.41
加:营业外收入		1,163,048.75	2,795,859.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1,740.81	1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457,075.18	-54,824,410.12
减:所得税费用		-7,824,319.04	2,764.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632,756.14	-54,827,174.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307,421.88	-53,632,214.22
少数股东损益		-1,325,334.26	-1,194,960.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632,756.14	-54,827,174.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307,421.88	-53,632,214.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5,334.26	-1,194,960.2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李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爽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国庆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085,927.30	13,938,226.65
减：营业成本		17,745,459.36	12,838,204.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20.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593,621.54	10,449,355.54
财务费用		-1,302,674.80	-142,568.62
资产减值损失		494,263.01	-4,839.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5,958.90	3,119,582.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88,782.91	-6,084,161.85
加：营业外收入		45,903.99	34,82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42,878.92	-6,049,337.85
减：所得税费用			2,010.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42,878.92	-6,051,348.7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42,878.92	-6,051,348.7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爽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国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444,260.15	165,452,902.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98,754.41	28,556,738.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443,014.56	194,009,641.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003,961.74	160,727,646.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771,920.05	26,635,251.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95,089.91	3,078,85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96,849.33	39,275,44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967,821.03	229,717,19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4,806.47	-35,707,558.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393,000.00	32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2,820.60	3,267,254.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306,120.60	330,267,254.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169,305.71	2,166,261.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348,4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169,305.71	350,656,261.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3,185.11	-20,389,007.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43,13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6,817.56	20,866,434.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16,817.56	63,996,434.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430,000.00	15,91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7,116.67	896,622.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67,116.67	912,534.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700.89	63,083,899.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38,290.69	6,987,334.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602,378.41	188,106,743.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864,087.72	195,094,077.87

法定代表人：李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爽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国庆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88,801.93	12,509,298.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87,654.98	2,830,25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76,456.91	15,339,556.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81,143.40	10,658,064.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40,326.99	5,928,997.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835.75	573,417.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56,673.91	5,880,042.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25,980.05	23,040,52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9,523.14	-7,700,966.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3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5,958.90	3,119,582.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55,958.90	323,119,582.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256,133.71	428,967.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3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256,133.71	320,428,96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00,174.81	2,690,615.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449,697.95	-5,010,351.0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865,397.41	182,665,250.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415,699.46	177,654,899.41

法定代表人: 李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爽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国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6,602,564.00				368,917,854.27				16,210,000.68		-507,884,105.11	11,763,156.56	365,609,470.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6,602,564.00				368,917,854.27				16,210,000.68		-507,884,105.11	11,763,156.56	365,609,470.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07,421.88	-1,325,334.26	-38,632,756.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307,421.88	-1,325,334.26	-38,632,756.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6,602,564.00				368,917,854.27				16,210,000.68		-545,191,526.99	10,437,822.30	326,976,714.2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6,602,564.00				368,917,854.27				16,210,000.68		-733,600,911.62	20,401,351.66	148,530,858.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6,602,564.00				368,917,854.27				16,210,000.68		-733,600,911.62	20,401,351.66	148,530,858.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632,214.22	-1,194,960.27	-54,827,174.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632,214.22	-1,194,960.27	-54,827,174.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6,602,564.00				368,917,854.27				16,210,000.68		-787,233,125.84	19,206,391.39	93,703,684.50

法定代表人：李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爽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国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6,602,564.00				369,300,995.43				16,210,000.68	-608,825,955.12	253,287,60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6,602,564.00				369,300,995.43				16,210,000.68	-608,825,955.12	253,287,604.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42,878.92	-6,942,878.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42,878.92	-6,942,878.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6,602,564.00				369,300,995.43				16,210,000.68	-615,768,834.04	246,344,726.0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6,602,564.00				369,300,995.43				16,210,000.68	-731,670,602.06	130,442,958.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6,602,564.00				369,300,995.43				16,210,000.68	-731,670,602.06	130,442,958.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51,348.71	-6,051,34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51,348.71	-6,051,348.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6,602,564.00				369,300,995.43				16,210,000.68	-737,721,950.77	124,391,609.34

法定代表人：李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爽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国庆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河北省人民政府股份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冀股办[1998]第 24 号文批准，由原河北保塑集团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河北宝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硕集团”）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8 年 6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184 号和证监发字[1998]185 号文件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了每股面值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其中向社会公开发行 4,500 万股，向公司职工配售 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 5.00 元），公司总股本为 20,000 万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1998]57 号文件批准，1998 年 9 月 18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股票简称“宝硕股份”，股票代码“600155”。

2000 年 8 月，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股本为 26,000 万股。公司 200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0 年度增资配股方案，该配股方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185 号文核准，以 2000 年 12 月 12 日为股权登记日，公司以 1999 年末总股本 2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配售 3 股共计配售 6,000 万股；宝硕集团应配 4,500 万股，经财政部财管字[2000]66 号文批准全部放弃，实际配售股数 1,500 万股，该次配股后公司股本为 27,500 万股。根据 2001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01 年 5 月 17 日以 2000 年末总股本 27,5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5 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 41,250 万股。2001 年 7 月 26 日，公司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注册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 41,250 万元。

经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冀国资发产权 2006[129]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参与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财金函[2006]43 号）批准，同意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经 2006 年 4 月 17 日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送 3.4 股，共送 40,800,000 股，非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后获得流通权。根据股改方案，第三批限售流通股已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上市流通，至此公司股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07 年 1 月 25 日，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保定中院）依法受理了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本公司破产案件；2007 年 5 月 31 日，原股东宝硕集团被保定中院依法宣告破产；200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向保定中院提出重整申请；2008 年 2 月 5 日，保定中院以“（2007）保破字第 014-4 号”《民事裁定书》批准了公司《重整计划草案》，重整计划执行期限为 3 年；根据重整计划，重组方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8 年通过股权竞买及有条件受让原限售流通股让渡股份的方式合计持有本公司 123,130,937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9.85%，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011 年 6 月 24 日，保定中院以“（2007）保破字第 014-2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根据公司 2013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3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72 号文批复，公司以非公开发行 64,102,564 股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增发价 3.12 元，由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全部以货币资金认购，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47,660.2564 万元。

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位于保定市高新区朝阳北大街 1069 号。营业执照注册号 91130605700838787Q。法定代表人：李建雄。公司业务性质为塑料建材产品生产销售。主要经营范围为：聚氯乙烯塑料板、聚乙烯塑料硬管、聚丙烯塑料硬管、聚氯乙烯塑料硬管、其他塑料硬管；塑料制管子接头、塑料制管子肘管、塑料制法兰、其他塑料管附件；聚乙烯塑料条、棒、型材，聚氯乙烯塑料条、棒、型材，其他塑料条、棒、型材；塑钢门、塑钢窗、铝型材生产、销售及门窗的安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39.29%，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实质控制人系刘永好，因此本公司最终控制人系刘永好。

公司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为 2016 年 8 月 23 日。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母公司包括本部、氯碱分公司、创业塑料分公司、包装材料分公司、糖醇分公司；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9 家，分别为：保定宝硕盛鼎源商贸有限公司、河北宝硕建材有限公司、保定宝硕水泥有限公司、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北京宝硕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保定宝硕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保定市泰丰货物运输有限公司、保定宝硕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新宝和聚（北京）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年度因出资设立子公司增加 1 家合并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及除保定宝硕水泥有限公司外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配套指南、解释（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公司子公司保定宝硕水泥有限公司已进入清算程序，清算组人员主要由公司人员担任，该公司不再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而以清算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国家的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公司大股东的资金支持、偿债能力、财务弹性以及管理层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6 月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短于一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

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进行编制。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项目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项目及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合并利润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利润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子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及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吸收合并下的

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附注五、（九）金融工具”或“附注五、（十二）长期股权投资”所述。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附注五、（十二）长期股权投资”）和前段“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处理核算

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一般计入当期损益，但以下 3 种情形除外：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外币报表折算业务。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处置时将取得价款与该可

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转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按双方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及摊余成本计算确认利息收入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取得价款与该项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B、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7、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1)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说明公司没有明确意图将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①持有该金融资产的期限不确定。

②发生市场利率变化、流动性需要变化、替代投资机会及其投资收益率变化、融资来源和条件变化、外汇风险变化等情况时，将出售该金融资产。

③该金融资产的发行方可以按照明显低于其摊余成本的金额清偿。

④其他表明公司没有明确意图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的情况。

(2)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说明公司没有能力将具有固定期限的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①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使公司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③其他表明公司没有能力将具有固定期限的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的情况。

8、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以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本公司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单项金额在 200 万元（含 200 万）以上的非合并范围的应收款项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进行分析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对无法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或取得成本过高）难以进行单项测试的，将这些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

	合，再依据该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按照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风险特征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龄 1 年以内	5.00
账龄 1 年（含 1 年）至 2 年	10.00
账龄 2 年（含 2 年）至 3 年	20.00
账龄 3 年（含 3 年）至 4 年	50.00
账龄 4 年以上	100.00

合并范围内的公司应收款项无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 200 万元以下，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明显低于该笔应收款可能发生的损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并按下列标准确认坏账：a. 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确切证据或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时的应收款项。

12. 存货**(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①开发产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所生产的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③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过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一般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品种规格繁多且金额较小则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三、（五）”所述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允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

(1)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③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④公司在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⑤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⑥投资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

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⑦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处理，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详见“五、（九）金融工具”。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时，若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则按单项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A、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B、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并根据具体情况分别确定：

①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认；

④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确认。

⑤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固定资产，按受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确认；

⑥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确认。

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35 年	5	4.75-2.71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15 年	5	9.50-6.3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年	5	19-9.5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年	5	19-9.5

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按预计的使用年限，以单项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其会计处理方法为：

①固定资产日常修理和大修费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②固定资产更新改良支出，当其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价值；同时将被替换资产的账面价值扣除。

③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当其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直线法单独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计算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资产计提，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以上（含 90%）；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17.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

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进行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对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公司按在建工程期末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均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不确定性的；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情形的。

18. 借款费用

确认原则：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1 年及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资本化的停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20. 油气资产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能够合理估计经济使用年限的，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确认为分期摊销的无形资产，其摊销期限按照不超过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及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摊销，如无前述规定年限，则按照不超过 10 年摊销。

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单位通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如与同行业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用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无形资产为本单位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本单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如下因素：

- (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 为维护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 (7) 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本单位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均需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其他无形资产，期末进行检查，当存在下述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 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本单位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2) 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3) 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4) 其他足以证明实际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则将其一次性转入当期费用。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应技术而进行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一定程度上具备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或将研究成果、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通过公司批准内部立项直至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6)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周期在 1 年以上。

22. 长期资产减值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设定受益计划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

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实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以后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6. 股份支付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 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商品销售以发出商品，经客户或承运人签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如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予以确认。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房地产出租收入

房地产出租收入按租赁期限，预计租金收入能够流入时，以直线法确认房地产出租收入实现。或有租金于收到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实现。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 判断依据：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 判断依据：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 18 号准则第二章的规定确定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按公司当年适用的税率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对由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和当年适用的税率予以确认。税率发生变化的，按新的适用税率对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重新调整，调整的差额记入当期递延所得税费用

2、公司于报告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则将减记的金额转回。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否转回，根据公司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来作出判断。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公司及子公司保定宝硕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泥公司”）、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材公司”）、保定宝硕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型材公司”）、河北宝硕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材公司”）、北京宝硕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宝硕”，系管材公司子公司，管材公司持股 75%、型材公司持股 25%）、新宝和聚（北京）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其中：蒸汽适用 13% 的税率，其他产品适用 17% 的税率。 子公司保定宝硕盛鼎源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硕盛鼎源”）、保定市泰丰货物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丰货运”，系型材公司全资子公司）、保定宝硕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硕制造”）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 3%。	13% 17% 3%
消费税		
营业税	公司 1-4 月按本期按租赁收入的 5% 计缴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水泥公司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公司及其他子公司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	5% 7%
企业所得税	公司及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均为 25%。	25%
教育费附加	按流转税额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流转税额的 2% 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3. 其他****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4,355.95	52,282.70
银行存款	182,799,731.77	239,550,095.71
其他货币资金	3,656,673.47	5,773,491.03
合计	186,520,761.19	245,375,869.4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保函保证金，在现金流量表中不列入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90,000.00	1,252,084.5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190,000.00	1,252,084.5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278,036.1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278,036.10	

注：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902,280.88	99.77	11,845,409.73	9.80	109,056,871.15	122,563,582.35	99.78	11,065,841.03	9.03	111,497,741.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990.63	0.23	272,990.63	100.00		272,990.63	0.22	272,990.63	100.00	
合计	121,175,271.51	/	12,118,400.36	/	109,056,871.15	122,836,572.98	/	11,338,831.66	/	111,497,741.3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83,722,936.17	4,186,146.81	5.00%
1至2年	23,274,879.09	2,327,487.91	10.00%
2至3年	8,938,256.07	1,787,651.21	20.00%
3年以上			
3至4年	2,844,171.50	1,422,085.75	50.00%
4至5年			
5年以上			
4年以上	2,122,038.05	2,122,038.05	100.00%
合计	120,902,280.88	11,845,409.73	9.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79,568.7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的汇总金额为 31,396,094.8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5.6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的汇总金额为 2,693,176.46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未发生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应收账款以及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资产、负债等事项。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客户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氯碱分公司 零星客户	272,990.63	272,990.63	100.00	原酸碱货款，挂账时间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272,990.63	272,990.63		

期末公司无应收账款质押情况。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826,449.36	99.94	4,445,145.08	99.59
1 至 2 年			18,320.75	0.41
2 至 3 年	7,000.00	0.06		
3 年以上				
合计	10,833,449.36	100.00	4,463,465.8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的汇总金额为 7,196,840.73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6.43%。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36,322.55	326,064.00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236,322.55	326,064.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104,302.82	62.64			12,104,302.82	12,104,302.82	70.09			12,104,302.8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29,995.78	34.83	802,668.07	11.93	5,927,327.71	4,675,019.06	27.07	759,983.40	16.26	3,915,035.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9,688.75	2.53	356,609.00	72.82	133,079.75	489,688.75	2.84	356,609.00	72.82	133,079.75
合计	19,323,987.35	/	1,159,277.07	/	18,164,710.28	17,269,010.63	/	1,116,592.40	/	16,152,418.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房屋收储款	7,516,180.00			注
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	2,512,521.40			原破产案件支付诉讼费余额,无坏账风险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	2,075,601.42			期后已收回
合计	12,104,302.82		/	/

注：根据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作出的（2015）保民二终字第 999 号《民事调解书》，公司位于瑞祥大街 470 号房产证号为字第 302107 号、字第 302108 号的房屋所有权为本公司与保定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有，其中公司占 70% 的份额，保发投公司占 30% 的份额。本期，保定市国土资源局对该房屋所在的土地进行收储，房屋收储价格以评估的市场价值为基础确定，经保定明和信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冀保明和信（2015）[估]字第 M128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书，房屋的市场价值为 1,073.74 万元，公司占有 70% 的产权，应收房屋收储款 751.618 万元。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218,499.33	260,924.97	5.00%
1 至 2 年	998,201.75	99,820.18	10.00%
2 至 3 年	71,516.33	14,303.27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8,317.44	14,158.72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 年以上	413,460.93	413,460.93	100.00%
合计	6,729,995.78	802,668.07	11.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684.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暂付款	5,544,157.87	5,102,783.34
保证金及押金	5,611,223.75	4,463,265.68
员工借款	652,425.73	186,781.61
房屋收储款	7,516,180.00	7,516,180.00
合计	19,323,987.35	17,269,010.6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房屋收储款	房屋收储款	7,516,180.00	1年以内	38.90	
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	支付的诉讼费余额	2,512,521.40	4年以上	13.00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	偿债保证金	2,075,601.42	2-3年	10.74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600,000.00	1年以内	3.10	30,000.00
明光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93,367.00	1年以内	2.04	19,668.35
合计	/	13,097,669.82	/	67.78	49,668.3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末发生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其他应收款以及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资产、负债等事项。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625,526.02	819,180.87	14,806,345.15	16,995,613.95	819,815.49	16,175,798.46
在产品	447,993.68	447,993.68	0.00	447,993.68	447,993.68	
库存商品	42,124,802.94	9,185,965.09	32,938,837.85	43,627,250.90	10,360,059.16	33,267,191.7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包装物	676,293.71	135,452.08	540,841.63	747,656.72	135,452.08	612,204.64
低值易耗品	2,710,256.85	1,078,044.43	1,632,212.42	2,667,919.74	1,079,531.29	1,588,388.45
委托加工物资	79,615.38	-	79,615.38			
合计	61,664,488.58	11,666,636.15	49,997,852.43	64,486,434.99	12,842,851.70	51,643,583.2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19,815.49			634.62		819,180.87
在产品	447,993.68					447,993.68
库存商品	10,360,059.16	1,704,356.72		2,878,450.79		9,185,965.0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包装物	135,452.08					135,452.08
低值易耗品	1,079,531.29			1,486.86		1,078,044.43
合计	12,842,851.70	1,704,356.72	0.00	2,880,572.27		11,666,636.15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的原因	本期转销的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本期已销售或使用
包装物			
在产品			
自制半成品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本期已销售
低值易耗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本期已使用
委托加工物资			

公司存货变现受到限制的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9,448.40	489,448.40	
在产品	447,993.68	447,993.68	
库存商品	553,733.99	553,733.99	

低值易耗品	2,687.95	2,687.95	
合计	1,493,864.02	1,493,864.02	

注：受到限制的存货系包装分公司拥有，存放在包装分公司一处生产经营场所（与公司参股的保定富太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同一厂区），该存货变现受到保定富太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阻挠，因货龄较长预计已无使用价值，故账面已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19,393,000.00
留抵进项税	2,778,035.83	
合计	27,778,035.83	44,393,000.00

其他说明

注：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含本数）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初结构性存款已于 2016 年 2 月 4 日收回本金和收益，实际取得的年化收益率为 2.7%，取得收益金额 336,575.34 元。本报告期，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购买了两笔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第一笔：成立日 2016 年 4 月 7 日，到期日 2016 年 6 月 29 日，购买本金 2,500 万元，年化收益率 2.1%，到期取得投资收益 119,383.56 元；

第二笔：成立日 2016 年 4 月 7 日，到期日 2016 年 9 月 29 日，购买本金 2,500 万元，预期年化收益率 2.3%。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1,698,815.88	11,298,815.88	400,000.00	11,698,815.88	11,298,815.88	400,000.00
合计	11,698,815.88	11,298,815.88	400,000.00	11,698,815.88	11,298,815.88	4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常州宝硕宏图塑胶有限公司	11,298,815.88			11,298,815.88	11,298,815.88			11,298,815.88	30.00	
保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0.027	
合计	11,698,815.88			11,698,815.88	11,298,815.88			11,298,815.88	/	

注：公司对常州宝硕宏图塑胶有限公司的投资持股比例为 30%，由于无派出代表，无法实施影响，故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因无法了解其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信息，基于谨慎性原则，上期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1,298,815.88			11,298,815.88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 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11,298,815.88			11,298,815.88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506,792.98			506,792.98	
其中：未实现融 资收益			43,151.21			43,151.21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506,792.98			506,792.98	/

公司于2013年2月将账面净值为1,008,975.20元的铁路罐车以市场价格租赁给独立第三方，年租金为219,744.67元，租赁期为5.34年，按照协议于每年12月31日结算收取租金；由于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占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90%以上，故公司按照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报告期末，公司以后年度最低租赁收款额为549,944.19元；未实现融资收益为43,151.21元，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分配。资产负债表日后各年度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会计年度	最低租赁收款额
2016年	219,744.67
2017年	219,744.67
2018年	110,454.85
合计	549,944.19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604,723.73			-31,297,276.16						37,307,447.57	
小计	68,604,723.73			-31,297,276.16						37,307,447.57	
合计	68,604,723.73			-31,297,276.16						37,307,447.57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458,729.96	57,136,226.32	6,049,263.87	2,096,858.60	116,741,078.75
2. 本期增加金额		2,883,076.94	85,355.00	27,142.74	2,995,574.68
(1) 购置		1,015,555.55	85,355.00	27,142.74	1,128,053.29
(2) 在建工程转入		1,867,521.39			1,867,521.3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					
3. 本期减少金额			991,302.25		991,302.25
(1) 处置或报废			991,302.25		991,302.25
4. 期末余额	51,458,729.96	60,019,303.26	5,143,316.62	2,124,001.34	118,745,351.1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196,379.11	34,317,081.92	3,564,807.31	1,238,442.99	55,316,711.33
2. 本期增加金额	546,963.21	3,547,659.83	175,867.24	51,832.56	4,322,322.84

额					
(1) 计提	546,963.21	3,547,659.83	175,867.24	51,832.56	4,322,322.84
3. 本期减少金额			886,264.13		886,264.13
(1) 处置或报废			886,264.13		886,264.13
4. 期末余额	16,743,342.32	37,864,741.75	2,854,410.42	1,290,275.55	58,752,770.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770,422.09		818,395.59	267,609.15	11,856,426.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0,770,422.09		818,395.59	267,609.15	11,856,426.8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944,965.55	22,154,561.51	1,470,510.61	566,116.64	48,136,154.31
2. 期初账面价值	24,491,928.76	22,819,144.40	1,666,060.97	590,806.46	49,567,940.5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4,847,747.43	4,032,831.34	10,770,422.09	44,494.00	停产闲置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81,219.37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本公司及子公司厂房		土地使用权与房屋所有权分离

		等历史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期末无资产权属存在纠纷或抵押的情况。

2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6万吨建材项目	78,271,264.40		78,271,264.40	43,904,715.75		43,904,715.75
包装膜技改项目	3,433,456.60	82,380.98	3,351,075.62	3,433,456.60	82,380.98	3,351,075.62
设备安装工程	5,342,726.00		5,342,726.00	5,342,726.00		5,342,726.00
其他零星工程	468,344.57		468,344.57	1,194,095.00		1,194,095.00
合计	87,515,791.57	82,380.98	87,433,410.59	53,874,993.35	82,380.98	53,792,612.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6万吨建材项目	196,452,200.00	43,904,715.75	35,314,005.65		947,457.00	78,271,264.40	39.84	厂房完工、设备安装				募集资金
包装膜技改项目	11,690,000.00	3,433,456.60				3,433,456.60	29.37	停建				自筹
设备安装工程		5,342,726.00				5,342,726.00		研究阶段				自筹
其他零星工程		1,194,095.00	1,141,770.96	1,867,521.39		468,344.57						自筹

合计		53,874,993.35	36,455,776.61	1,867,521.39	947,457.00	87,515,791.57	/	/		/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材料	61,720.53	
合计	61,720.53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916,910.58	200,000.00		1,162,329.50	34,279,240.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916,910.58	200,000.00		1,162,329.50	34,279,240.0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261,205.57	200,000.00		1,124,850.74	6,586,056.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52,822.44			27,407.63	380,230.07
(1) 计提	352,822.44			27,407.63	380,230.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614,028.01	200,000.00		1,152,258.37	6,966,286.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302,882.57	0.00		10,071.13	27,312,953.70
2. 期初账面价值	27,655,705.01	0.00		37,478.76	27,693,183.7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资产计税价值小于账面价值	37,307,447.57	8,826,861.89	66,604,723.73	16,651,180.93
合计	37,307,447.57	8,826,861.89	66,604,723.73	16,651,180.93

公司 2015 年度处置原子公司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的股权，长期股权投资该按权益法核算，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按照处置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导致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对该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由于对公司的未来是否能实现盈利来弥补可转回的时间性差异金额难以判断，所以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费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3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40,000,000.00	40,43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初担保借款系根据子公司保定宝硕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型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BD0210120150005），型材公司借入 4,000 万元短期借款，借款年利率 6.16%，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2 月 4 日至 2016 年 2 月 2 日，由本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该担保借款已到期偿还。

期末担保借款系根据子公司保定宝硕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型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BD0210120160003），型材公司借入 4,000 万元短期借款，借款年利率 4.785%，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由本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912,840.00	27,363,920.00
合计	2,912,840.00	27,363,92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9,801,132.01	13,897,210.78
1-2 年	719,004.15	694,373.33

2-3 年	1,132,775.10	821,175.15
3 年以上	6,122,258.43	5,994,841.38
合计	37,775,169.69	21,407,600.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北保定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38,002.80	资金压力
合计	5,138,002.80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402,356.67	2,981,988.41
1-2 年	1,676,092.80	1,984,427.72
2-3 年	1,118,512.57	9,064.81
3 年以上	460,228.55	468,700.92
合计	11,657,190.59	5,444,181.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供应中心	1,587,489.00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1,587,489.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08,084.83	19,633,672.22	21,753,180.12	3,488,576.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6,362.80	4,208,533.53	4,719,020.33	435,876.00

三、辞退福利		255,192.50	255,192.5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554,447.63	24,097,398.25	26,727,392.95	3,924,452.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36,017.30	15,479,824.73	17,600,427.03	215,415.00
二、职工福利费		1,310,859.40	1,310,859.40	0.00
三、社会保险费	784,097.35	1,930,002.52	1,890,188.18	823,911.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79.30	1,787,937.16	1,789,035.30	1,881.16
工伤保险费	753,027.68	75,542.76	35,675.78	792,894.66
生育保险费	28,090.37	66,522.60	65,477.10	29,135.87
四、住房公积金	71,079.11	852,125.00	910,201.91	13,002.2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16,891.07	60,860.57	41,503.60	2,436,248.0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608,084.83	19,633,672.22	21,753,180.12	3,488,576.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45,698.16	3,986,552.42	4,496,053.22	236,197.36
2、失业保险费	200,664.64	221,981.11	222,967.11	199,678.6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46,362.80	4,208,533.53	4,719,020.33	435,876.00

注: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提存计划,每月分别缴存费用;除上述按月缴存费用以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99,412.83	514,384.7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9,441,301.63	19,441,301.63
个人所得税	258,731.98	257,031.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5,508.29	1,843,052.63
土地使用税	674,994.00	674,994.00
房产税	2,875,657.46	2,875,657.46
印花税	1,462,129.31	1,462,373.69
教育费附加	2,176,461.26	2,162,550.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64,007.94	54,729.77
合计	32,028,204.70	29,286,076.07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7,850.00	67,506.85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优先债权利息	3,052,981.35	3,052,981.35
合计	3,100,831.35	3,120,488.20

注：（1）应付优先债权利息系公司根据破产重整方案以及债务和解协议对优先债权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提的利息。

（2）期末应付短期借款利息系公司根据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预提的应付利息。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66,000.00	966,0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966,000.00	966,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注：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0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在股权登记日 2005 年 3 月 24 日，浙江传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2,200,000 股股权，按每股 0.03 元派现，应付浙江传化集团有限公司股利 966,000.00 元。未支付原因为历史遗留。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收款	52,595,092.74	53,294,339.52
各种暂收押金及保证金	38,937,144.57	49,635,323.30
预提费用	6,461,548.01	13,694,573.15
其他	57,852.89	495,299.57
合计	98,051,638.21	117,119,535.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43,529,042.93	关联方资金往来款、免息
保定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771,827.01	资金往来款
合计	46,300,869.94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原重整债务余额	41,716,578.85	41,716,578.85
合计	41,716,578.85	41,716,578.8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6,602,564.00						476,602,564.00

其他说明：

注：2014年10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07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64,102,564股，本次发行股份全部由控股股东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以3.12元/

股的发行价认购，所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22 日。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5,202,432.82			345,202,432.82
其他资本公积	23,715,421.45			23,715,421.45
合计	368,917,854.27			368,917,854.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210,000.68			16,210,000.6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210,000.68			16,210,000.6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7,884,105.11	-733,600,911.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7,884,105.11	-733,600,911.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307,421.88	-53,632,214.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5,191,526.99	-787,233,125.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4,610,718.92	129,301,000.64	143,767,269.56	137,073,120.04
其他业务	20,609,735.30	19,221,164.97	20,016,456.14	18,307,637.70
合计	155,220,454.22	148,522,165.61	163,783,725.70	155,380,757.74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5,37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7,015.76	316,111.61
教育费附加	106,108.33	135,517.81
资源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70,738.92	90,276.22
合计	423,863.01	547,280.64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55,976.44	2,731,683.52
运输费用	1,670,397.39	2,658,017.42
业务招待费	433,275.86	763,745.50
汽车费用	350,689.77	406,463.75
办公费	153,734.10	139,531.82

折旧费	48,596.33	25,529.13
差旅费	715,599.18	541,855.10
安装费	387,753.34	
业务宣传费	384,776.57	512,423.83
招标费	237,583.28	390,313.67
其他	-602,507.44	-548,352.55
合计	7,335,874.82	7,621,211.19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59,822.25	8,276,457.55
折旧费	337,431.56	588,414.51
中介机构费	977,889.07	1,785,098.24
交通运输费	226,257.31	904,201.19
长期资产摊销	380,230.07	407,038.74
修理费	759,391.36	676,729.55
水电气费	475,516.45	823,382.78
业务招待费	399,595.63	777,240.65
办公费	192,112.61	124,337.48
排污费	2,000.00	28,244.00
差旅费	237,044.90	123,606.10
税金	683,483.48	1,694,051.75
邮电通讯费	86,997.88	182,010.59
低值易耗	14,700.02	113,393.97
董事会费	115,871.50	30,197.40
信息披露费	18,113.20	303,075.47
劳务费	1,101,574.82	232,940.44
其他费用	59,235.03	120,325.64
合计	13,927,267.14	17,190,746.05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17,459.82	41,636,622.22
减：利息收入	1,435,127.77	304,290.63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其他	26,269.06	43,867.14
合计	-391,398.89	41,376,198.73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22,253.37	-645,722.4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704,356.72	3,200,677.4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526,610.09	2,554,954.93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297,276.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822,820.60	3,267,254.17
合计	-30,474,455.56	3,267,254.17

注：其他系购买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理财产品的到期收益。

其他说明：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 因
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1,297,276.16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17
合计	-31,297,276.16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758.8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758.8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40,539.31	2,732,075.4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36,568.00	36,274.00	
罚没收入	5,230.00	2,185.00	
债务核销	64,976.21	10,724.65	
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净资产份额公允价值			
其他	12,976.34	14,600.18	
合计	1,163,048.75	2,795,859.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保定市社保局拨付军转干解困资金	36,568.00	31,824.00	收益相关
税收优惠		1,450.00	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经费		3,000.00	收益相关
省科技计划项目补贴	1,000,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1,036,568.00	36,274.00	/

注：本公司子公司宝硕型材“86七腔室三密封型材及节能组件”项目获得省科技计划项目补贴。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460.81		19,460.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460.81		19,460.8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2,280.00	100.00	2,280.00
合计	21,740.81	100.00	21,740.81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64.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24,319.04	
合计	-7,824,319.04	2,764.3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等营业外现金收入	1,040,192.56	2,755,737.11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项	763,996.68	323,138.32
职工归还借款	1,503,547.56	505,518.47
各项保证金及押金	12,166,148.39	24,668,053.69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524,869.22	304,290.63
合计	16,998,754.41	28,556,738.2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管理费用的非薪酬和税费支出	4,784,938.49	6,248,380.40
罚没等营业外现金支出		
银行手续费支出	26,269.06	43,867.14
各项保证金及押金	16,363,637.25	31,722,724.54
支付职工借款	2,160,805.26	1,255,635.98
支付预提费用	6,400,000.00	
支付其他往来款	261,199.27	4,840.00
合计	29,996,849.33	39,275,448.0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退回的银行承兑和保函保证金净额	2,116,817.56	20,866,434.06
合计	2,116,817.56	20,866,434.0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632,756.14	-54,827,174.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26,610.09	2,554,954.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22,322.84	5,012,259.19
无形资产摊销	380,230.07	407,038.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701.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7,457.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7,459.82	41,636,622.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474,455.56	-3,267,25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24,319.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625.86	-3,261,976.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71,646.98	-6,217,882.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322,695.75	-17,744,145.7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24,806.47	-35,707,558.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2,864,087.72	195,094,077.8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9,602,378.41	188,106,743.7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38,290.69	6,987,334.1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9,602,378.41
其中: 库存现金	64,355.95	52,282.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2,799,731.77	239,550,095.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864,087.72	239,602,378.4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656,673.47	3,656,673.47
应收票据		
存货	1,493,864.02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5,150,537.49	/

其他说明：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8、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 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宝硕建材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新宝和聚（北京）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宝和聚（北京）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河北宝硕建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70%，截至本报告日河北宝硕建材有限公司尚未对新宝和聚（北京）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履行出资。

6、 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保定宝硕水泥有限公司	保定市满城县	保定市满城县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保定宝硕盛鼎源商贸有限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商贸	100.00		设立
河北宝硕建材有限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新宝和聚(北京)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商贸		70	设立
保定宝硕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保定市满城县	保定市满城县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工业制造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并购
北京宝硕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商贸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并购
保定宝硕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并购
保定市泰丰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货运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其他主体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该主体的情况。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其他主体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该主体的情况。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30.00	-1,325,334.26		10,437,822.3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15,989.72	1,433.76	17,423.48	13,461.35		13,461.35	15,327.67	1,553.15	16,880.82	12,478.13		12,478.1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7,808.19	-440.56		1,411.04	9,170.54	-397.79		-476.51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主要经营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	------	-----	------	---------	---------

名称	地			直接	间接	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房地产开发	40.00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本公司无合营企业。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798,037,602.68		1,362,319,110.20	
非流动资产	31,606.55			
资产合计	2,798,069,209.23		1,362,319,110.20	
流动负债	3,073,976,523.97		1,559,983,234.5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073,976,523.97		1,559,983,234.5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75,907,314.74		-197,664,124.3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110,362,925.90		-79,065,649.7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8,243,190.4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8,243,190.4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 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注：上表中联营企业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 2015 年 7 月因处置 60% 股权而丧失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上期系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因此无上期发生额数据。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其他主体 20% 以下表决权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其他主体 20% 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	-------------	-------------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本报告期无未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票据、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本公司为降低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制定了对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及设置相应的岗位或职能部门，以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期末银行借款为固定利率，因此利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风险。

（2）外汇风险

本公司期末无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此汇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二) 长期股权投资		96,000,000.00	96,000,000.00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6,000,000.00	96,000,000.00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以非持续公允价值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本期处置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股权后，对剩余 40%股权按处置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处置 60%股权的对价为 14,400 万元，根据剩余股权比例持有的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为 9,600 万元，该处置对价及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编号为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3468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价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后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45 号	研究、开发、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项目投资及提供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不含金	100,000.00	39.29	39.29

		融、证券、期货)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刘永好，因此本公司最终控制人系刘永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永好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一）1、企业集团构成”所述。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公司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九、17 长期股权投资”所述。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保定富太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常州宝硕宏图塑胶有限公司	其他
保定宝来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重工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甘肃新川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甘肃新川化工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2,478,632.4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保定宝硕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4,000	2016年2月1日	2016年12月27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39,207,646.37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5年2月4日，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保定宝硕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借款4,000万元，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2015年2月4日至2016年2月2日。该借款已于2016年2月1日到期偿还，保定宝硕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继续取得银行授信4,000万元，本公司继续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2016年2月1日至2016年12月27日。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在公司重组时，承诺为本公司依重整计划草案所须偿还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告刊登于2008年2月5日、2008年5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2011年4月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对本公司尚未履行的重整债务提供担保（公告刊登于2011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截止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重整债务余额为3,920.76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43,529,042.93			免息资金往来，未约定具体到期日，挂账其他应付款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3,079.75		133,079.7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常州宝硕宏图塑胶有限公司	239,606.49	239,606.49
其他应付款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43,529,042.93	44,384,634.67
其他流动负债	保定宝来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65,803.67	2,065,803.67
其他流动负债	保定富太塑料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04,993.51	104,993.51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 其他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硕置业”）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25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40%的出资额，保定市城市芳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市芳庭”）持有其 60%的出资额。2016 年 5 月 30 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同意，本公司与城市芳庭签署了《增资协议》，本次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7,500 万元，双方按照出资比例认缴增资金额，本公司认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城市芳庭认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4,5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宝硕置业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8,000 万元，本公司对宝硕置业的出资比例保持不变。根据协议规定，本公司在签订增资协议之日起五年内，缴纳认缴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缴纳增资金额。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一) 诉讼

本公司破产重整过程中，因承担担保义务对天津德利得物流有限公司享有 839.08 万元债权，公司破产管理人向保定中院申请强制执行天津德利得物流有限公司的财产。2010 年 12 月 15 日，保定市中院以“（2007）保破字第 014-1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查封冻结天津德利得物流有限公司价值 270 万元的财产，截至目前相关财产尚处于查封状态。

(二) 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2016 年 2 月 1 日，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保定宝硕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借款 4000 万元，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3、 其他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有		注
重要的对外投资	有		注
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自然灾害	无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无		

注 1：2016 年 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事项。公司拟向贵州省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 17 名华创证券现有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华创证券 100% 股权。同时，公司拟采用锁价发行的方式向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等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77.50 亿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华创证券资本金。证监会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受理本次重组申请，并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 48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有条件通过。

注 2：2016 年 8 月 23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宝硕建材有限公司与保定市诚鑫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拟共同出资设立河北宝硕节能幕墙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宝硕节能幕墙”），将主要从事节能门窗、幕墙设计、制造、安装业务。宝硕节能幕墙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宝硕建材拟认缴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合并范围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类别分管材、型材、门窗、其他等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管材	型材	门窗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7,659.94	4,176.85	1,624.28		13,461.07
主营业务成本	7,138.20	4,193.43	1,608.01	9.54	12,930.1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 其他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9,350.73	50.58	279,350.73	100.00		279,350.73	50.58	279,350.73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990.63	49.42	272,990.63	100.00		272,990.63	49.42	272,990.63	100.00	
合计	552,341.36	/	552,341.36	/		552,341.36	/	552,341.36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 年以上	279,350.73	279,350.73	100.00
合计	279,350.73	279,350.73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的汇总金额为 447,162.3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0.96%，相应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7,162.32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未发生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应收账款事项。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未发生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资产、负债事项。

其他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客户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氯碱分公司零星客户	272,990.63	272,990.63	100.00	原酸碱货款,挂账时间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272,990.63	272,990.63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626,961.78	98.8			58,626,961.78	47,741,422.25	98.72			47,741,422.2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8,251.53	0.97	410,495.96	70.99	167,755.57	489,564.31	1.01	405,809.02	82.89	83,755.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3,079.75	0.22			133,079.75	133,079.75	0.27			133,079.75
合计	59,338,293.06	/	410,495.96	/	58,927,797.10	48,364,066.31	/	405,809.02	/	47,958,257.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房屋收储款	7,516,180.00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七、9
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	2,512,521.40			原破产案件支付诉讼费余额,无坏账风险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	2,075,601.42			支付管材公司管理人的偿债保证金,期后已收回

子公司欠款	46,522,658.96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8,626,961.7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4,388.83	7,219.44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20,534.33	4,106.87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8,317.44	14,158.72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 年以上	385,010.93	385,010.93	100.00%
合计	578,251.53	410,495.96	70.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686.9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欠款	46,522,658.96	35,637,119.43

暂付款	5,047,364.87	4,746,174.34
保证金及押金	990.00	284,810.93
员工借款	251,099.23	179,781.61
应收房屋收储款	7,516,180.00	7,516,180.00
合计	59,338,293.06	48,364,066.3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借支款项	29,163,092.28		49.15	
保定宝硕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借支款项	16,311,855.39		27.49	
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	原破产案件支付诉讼费余额	2,512,521.40		4.23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	支付管材公司管理人的偿债保证金	2,075,601.42		3.50	
保定昊华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283,820.93		0.48	283,820.93
合计	/	50,346,891.42	/	84.85	283,820.9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保定宝硕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3,079.75			关联方往来,无收回风险
合计	133,079.75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1,000,000.00	99,000,000.00	32,000,000.00	131,000,000.00	99,000,000.00	32,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31,000,000.00	99,000,000.00	32,000,000.00	131,000,000.00	99,000,000.00	32,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保定宝硕水泥有限公司						29,000,000.00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70,000,000.00
保定宝硕盛鼎源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河北宝硕建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保定宝硕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6,0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			32,000,000.00		99,000,000.00

注：①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投资设立子公司保定宝硕建筑材料制造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200万元，公司认缴全部注册资本，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_____**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9,085,927.30	17,745,459.36	13,938,226.65	12,838,204.29
合计	19,085,927.30	17,745,459.36	13,938,226.65	12,838,204.29

其他说明：
_____**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455,958.90	3,119,582.94
合计	455,958.90	3,119,582.94

6、其他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21.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6,56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40,539.3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521.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2,820.60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270.32	
合计	1,953,857.1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3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1	-0.08	-0.08

①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②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③稀释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由于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与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相同。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李建雄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年8月23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